

白水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工作任务
-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四、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八、绩效目标说明
-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1、主要职责

依据中共白水县委办公室文件白办字[2019]52号文件中共白水县委办公室白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白水县自然资源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各镇党委、政府，城关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县委和县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白水县自然资源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已经县委会研究同意，现予以印发。白水县自然资源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第一条 根据《中共渭南市委办公室渭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渭南市白水县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渭市办字〔2019〕18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白水县自然资源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白水县林业局、白水县不动产登记局牌子。

第三条 县自然资源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自然资源、林业和草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林业和草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

责。贯彻执行中省市有关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教程、战略规划政策，拟订全县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等管理办法、规划政策，建立全县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等标准体系，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与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地方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负责全县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与信用管理，监督测绘和地理信息行业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和地图管理；组织实施测量标志的设立和保护。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管理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陕西省全民所有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

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的实施，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承担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等国土空间规划的"多规合一"工作；开展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组织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中省市有关耕地保护政策，牵头拟订并实施耕地保护制度，负责耕地数量、质量和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有关技术支持工作。

（十）负责管理地质勘查工作。组织实施全县地质调查和矿产资源勘查；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古生物化石等地质遗迹调查；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

（十一）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指导全县自然资源人才队伍建设。

（十三）根据授权，对全县落实中省市关于自然资源

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等重大违法案件。

2、机构设置

依据白编发[2019]27号中共白水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白水县自然资源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

将城关国土资源所更名为城关自然资源所

将西固国土资源所更名为西固自然资源所

将杜康国土资源所更名为杜康自然资源所

将林皋国土资源所更名为林皋自然资源所

将纵目国土资源所更名为纵目自然资源所

将尧禾国土资源所更名为尧禾自然资源所

二、工作任务

1. 不断强化土地执法监察工作力度。一是严格落实中央三部委《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有关问题的通知》，对自然资源部下发我县2021年卫片执法图斑531个共5927.9亩，其中耕地1682.31亩，永久基本农田300.33亩），集中力量进行全面、逐一核查处置，最终确认违法占地面积占新增建设用地面积比例为7.33%，违法占用耕地面积占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面积比例为5.34%，顺利通过国家违法用地控制指标验收。二是制定《白水县2022年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工作实施方案》，完成了自然资源部下发的374个图斑外业核

查和数据上报工作，涉及农用地 8894.04 亩（其中耕地 4663.66 亩），基本农田 56.51 亩。三是对我县光伏项目涉及的耕地撂荒情况进行全面排查整治。截至目前，已责令光伏企业基本完成复种。四是扎实开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举一反三彻查彻改工作，共发现各类问题 18 个，其中卫片执法问题 8 个，耕地保护督察问题 9 个，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 1 个。截止目前，9 个问题已整改到位，面积 352.22 亩。9 个未整改到位问题（67.86 亩）已立案查处并结案，目前正在组卷报地。五是严格按照省市耕地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动员会要求，对我县近三年督察反馈问题进行集中整改，其中 2020 年反馈的 2 个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并通过检查验收，2021 年督察指出的 32 个问题已整改到位 27 个，2022 年日常督察指出的 3 个问题已整改到位 2 个。六是完成了国家下发我县耕地卫片图斑举证工作，涉及图斑 307 个 719.2 亩，其中未变化 541.65 亩，流出非耕农用地 88.36 亩，流出到建设用地 89.06 亩。年内共立案查处自然资源违法案件 3 件，查处违法占地面积 27 亩，收缴罚款 78 万元。

2. 加快项目用地供给和闲置土地清查处置工作力度。一是把本年度项目用地纳入过渡期国土空间规划，优先保障市县级以上重点项目，2022 年度第一批次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 4.9789 公顷（74.6835 亩）已完成资料组卷，第一批次农村村民建房农用地转用相关资料正在履行县政府审批程序。二是制定《白水县 2022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年内

出让新增建设用地 8 宗 459.46 亩，出让总价款 8532 万元；存量用地出让 2 宗 25.9 亩；变更用途 3 宗 13.38 亩；对达到供地条件的 3 宗地编制了出让方案，待县政府批复同意后进入供地程序。三是制定《白水县探索推进“标准地”改革实施方案》，目前已经县政府审批同意，成立了我县“标准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四是制定《白水县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专项行动工作实施方案》，对闲置土地进行摸底梳理，按照“一地一策”推进分类整治。同时不断加强建设用地供后全程监测监管，年内未发生新增批而未供闲置土地。

3. 扎实做好地籍基础业务和土地整治工作。一是拟定了《白水县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开展了年度变更调查，完成设施农用地上图入库 3 宗 38.2 亩，全面落实了国家下发我县耕地流出问题图斑 1090 个 5475.2 亩的排查整改工作。二是完成 38 个耕地占补平衡项目在线举证工作，截止目前已生成占补平衡指标 7668 亩，利用指标流转实现财政收益 2 亿元。三是完成了《杜康义会等 3 个村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和《西固甫下等 4 个村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产能报备工作，获取收益 1800 余万元。四是全面完成了北塬镇王庄村等 3 个村 20 个占补平衡项目，项目立项总规模 556.5098 公顷（8347.647 亩），新增耕地 556.5098 公顷（8347.647 亩）。项目已通过市局验收，并“上图入库”。五是完成新一轮《白水县尧禾镇等 6 镇（办）县域内拆旧安置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申报工作。

4.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扎实推进。一是制定下发了《白水 县 2022 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严格落实“两卡一预案”，指导各镇（办）编订了防、抢、撤方案，发放张贴避险防灾明白卡、工作明白卡 1500 余份，更新隐患点标识牌 53 个、新设标识牌 5 个，完善、更新群测群防网络体系 2 个，建立了县、镇、村、组四级群测群防网络体系，落实监测人、责任人共 111 人。二是成立了以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的 60 余人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调查处置分队，为汛期应急调查处置工作做好准备。三是联合陕西 194 煤田地质有限公司于 3 月份组织开展了汛前地质灾害隐患全面排查，做到了镇不漏点、村不漏户、户不漏人，及时掌握各灾害点动态变化。四是利用 4.22 世界地球日、5.12 防灾减灾日等做好地质灾害预防宣传教育与培训，散发宣传资料 1000 余份，受宣传教育群众达 4000 余人。

5. 认真做好信访工作。以迎接党的二十大和省十四次党代会信访安保要求为总揽，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落实领导包案制、限时办结制、责任追究制等，强化底线思维。工作上恪尽职守，紧抓源头办案不放松，采取各种措施，攻坚克难，通过我局的不懈努力及兄弟单位的密切配合，较好的完成了信访维稳等各项工作任务。全年共计接待各类媒体 10 余次，接待来访群众 100 余人次，其中群访案件 8 起。妥善处置自然资源网上信访 28 起、市局转办 1 起、政府转办案

件 5 起。

6. 严密防控，筑牢坚固防线。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开展以来，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县应对疫情领导小组安排部署，克服困难，主动作为，积极动员干部在局机关大院和 6 个包联小区值班值守，按规定要求进行消杀。共抽调 35 名党员干部深入城区 30 个核酸采样点，协助进行集中采样。抽调 41 名党员干部前往隔离酒店、高速路口卡口配合县级疫情防控工作，圆满完成了县上下达的工作任务。

三、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40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0 人；实有人员 73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73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单位当年预算收入 723.17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23.171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39.751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正常升档、零星调资、职务变动 增加薪资；本单位当年预算支出 723.17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23.171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39.751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正常升档、零星调资、职务变动增加薪资。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723.17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23.171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39.751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正常升档、零星调资、职务变动 增加薪资；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支出 723.17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23.171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39.75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正常升档、零星调资、职务变动增加薪资。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23.1710 万元，较

上年增加 39.751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正常升档、零星调资、职务变动 增加薪资。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3.1710 万元，其中：

(1) 事业运行（2200150）571.0642 万元，较上年增加 40.1442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正常升档、零星调资、职务变动 增加薪资；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77.307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824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正常升档、零星调资、职务变动 增加薪资；

(3) 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26.481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9018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正常升档、零星调资、职务变动增加薪资；

(4) 住房公积金（2210201）48.3173 万元，较上年减少 0.6827 万元，原因是增加退休同志。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3.1710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707.4334 万元，较上年增加 38.3534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正常升档、零星调资、职务变动 增加薪资；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3.0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原因是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因工作需要上下年度公用经费无变化；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2.737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076 万元，原因是增加已退休人员薪资增资补发部分；

（2）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3.1710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501）707.43 万元，较上年增加 38.35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因职务变动、正常升档、五年考核等工资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3 万元，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原因是本年本单位商品服务支出无变化。

社会福利和救助（509）2.737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076 万元，原因是因增加退休人员遗属补助。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0%），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

是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0%），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公出国（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0%），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无公务接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0%），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0%），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 1.0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0%），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因工作需要会议费无增减变化。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 0.53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0%），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因工作需要培训费上下年无变化。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培训名称	时间	人数	金额	备注
1	地质灾害应急演练	2022 年 6 月	45	1	
2	6.25 土地日宣传	2022 年 6 月	30	0.53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八、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723.17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 13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十、专业名词解释

1. 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预算绩效管理：是指根据绩效理念，制定明确的公共支出绩效目标，建立规范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其效果进行科学、客观、公正的衡量比较和综合评判，并把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紧密结合起来等环节组成的不断循环的综合过程，要求花尽量少的资金、办尽量多的实事，向社会公众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

3. 工资福利支出：指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

社会保险费等。

4.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的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